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公司股票于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 2、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起始日为 2022 年 6 月 9 日，退市整理期为十五个交易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
- 3、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交易 15 个交易日，截至本公告日（2022 年 6 月 23 日）已交易 11 个交易日，剩余 4 个交易日，交易期满将被终止上市，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 4、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5、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深股通投资者未在退市整理期出售所持公司股票的，后续进入退市板块后可能无法转让。
- 6、对于将在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摘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网力”）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2〕52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9 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1、证券代码：300367

2、证券简称：网力退

3、涨跌幅限制：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首个交易日不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个交易日的涨跌幅限制为 20%。

二、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起始日及交易期限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起始日为 2022 年 6 月 9 日，退市整理期为十五个交易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如证券交易日期出现调整，公司退市整理期最后交易日期随之顺延。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不计入退市整理期。公司因特殊原因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全天停牌的，累计停牌天数不得超过五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交易，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 20%。

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在前十个交易日内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最后五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上市规则》10.7.12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五、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退市板块进行股份转让。根据《上市规则》《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已聘请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终止上市后的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聘请主办券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2、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深股通投资者未在退市整理期出

售所持公司股票的，后续进入退市板块后可能无法转让。

3、对于将在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摘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3日